

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

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生幹部會議

會議時間：113 年 12 月 8 日(星期日)12 時 30 分

會議地點：生有樓 SA104 教室

主 席：第 26 屆學生會 曾際堯會長

出席人員：進修部假日班各班班代表、學生會幹部

列席指導：許_{組長}富翔、許_{組長}翠珠

紀 錄：許茹蓉

壹、主席致詞：略

貳、提案討論

提 案 一：進修部

案 由：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會費使用情形。

說 明：本學期費用使用情形，請參閱附件二。

決 議：洽悉。

參、業務報告：

教務組報告

一、113學年度第1學期實施『教學評量』注意事項

問卷填寫之開始與截止時間為：11月11日(一)08:00 ~ 01月19日(日)23:59

※已填寫過的問卷可以再點選「已填寫問卷裡之科目」做修改與儲存。

二、113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重要事項：(參閱附件一)

本學期結束日：01月12日(星期日)。

三、請同學自行至學生校務系統，〔S211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查詢個人修課狀況，操作流程如下說明：

本校首頁(www.wfu.edu.tw)左方「校內資訊服務」→「學生校務行政系統」→選擇主機入口→輸入帳號『學號』、密碼(預設為Wfu@身份證後4碼)、驗證碼四碼(隨機)，無法登入者請至進修部假日班教務組查詢)→選擇系統：P2 學生專區→S211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供學生查詢→列印修業進度管制表。

四、應屆畢業班煩請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自行檢查學籍資料及畢業學分，以免印製資料有錯誤，影響領取作業時程。(參閱附件三)

五、通訊電話及通訊住址有變更之同學，請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填單申請修改，以利學期成績單之寄送；姓名及戶籍地址有異動者，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至進修部(辦公室填表申請異動)。

六、學籍資料英文姓名及校外電子郵件信箱填寫流程-注意事項。(參閱附件四)

外交部中翻英系統網站



學務組報告

一、二年級學位服統計尺寸表還未繳交的班級，請儘快繳交至假日班辦公室。

二、為維護全校教職員生校內停車及校園安全，汽、機車進出校園及停放一律需申請停車證。

已繳費同學請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領取停車證。

1. 汽車一律使用車牌辨識方式進入校園。

2. 大型重型機車(紅、黃牌)停車區，已移至機車第一停車場入口左側，重型機車停放區。

3. 尚未申請汽機車證者，請儘速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申請

(註：113學年度上學期購買之車證可使用至114年7月底止。)

三、各班幹部工作注意事項。【可依各班情形自行調整】

※幹部名冊若有人員變動，請至假日班辦公室更新。

※資料板皆有每週重要訊息公告，敬請務必派幹部至生有樓一樓進修部(假日班)「資料室」拿取資料板，並向全班同學宣導，以免遺漏重要訊息，影響同學權益，謝謝您！！

四、有申請學雜費減免、大專弱勢補助的同學，有缺件請記得至假日班辦公室補件。

五、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減免私立大專學生學雜費差額(行政院減免學雜費)」之進修學制減免標準，詳如說明：

(一)進修學制採收取「學分費」方式辦理，學生所繳交之費用視當學期所修習學分數而定，減免標準為：每學分之學分費減免50%，一年最高減免3.5萬元(一學期1.75萬元)。

(二)同學制已申請過學雜費減免等，均不予補助。

(三)若有申請其他項補助跟行政院減免只能擇一申請。

(四)「大專弱勢、行政院減免」可同時申請補助，補助原則：為補助至學時學分費0元為止。

(五)若要申請其他部補助或其他項減免，繳費單已扣除行政院費用，需與辦公室李小姐更換繳費單。

六、於113年7月至今曾於區域級以上醫院接受健康檢查者，可持體檢報告單向本校衛保組提出核檢，檢查項目若符合本校規定者可申請免檢。(衛保組電話：05-2267125 轉 24131~2)

七、一般生於退學或休學期間，或延修生當學期末修選課及繳費者，將喪失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及『男性』緩徵、儘後召集等資格。

八、依「菸害防制法」，請同學勿在校園內吸煙，校園全面禁止吸煙詳細資料請參閱【附件七】。

如果在禁菸場所吸菸者，被查核到當事人可處以新臺幣2千至1萬元罰鍰。

九、校園安全宣導、反詐騙宣導、菸害防制宣導、紫錐花反毒運動宣導、交通安全輔導暨宣導、智慧財產權宣導、性騷擾防治、天氣冷颼颼電器使用要小心，請參閱【附件五~十一】。

十、進修部假日班辦公時間如下：

週一、二、五：上午08:00至12:00；13:10至17:10。

週六：12:00至21:00；週日：08:00至17:00；週三、四：休假。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13:30)。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附件一】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 要 行 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八月				1	2	3	4	22 轉學生註冊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九月							1	2 進修部單招放榜；5 進修部(四技夜間班、二技、二專假日班)註冊、學生事務會議；5 期初導師會議、就學貸款單交回截止日；7~8 宿舍進住；14 開學(正式上課)、大專弱勢助學申請、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新生始業輔導17 中秋節放假；22 班級幹部技學生會代表座談會(1)；23 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截止日；27 身心障礙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29 交通安全宣導
1		2	3	4	5	6	7	8	
2		9	10	11	12	13	14	15	
3		16	17	18	19	20	21	22	
4		23	24	25	26	27	28	29	
	十月	30							5 新生定向輔導；10 國慶日放假；13.14 新生體檢；14 成績更改申請截止日7~27 受理轉系申請；18 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大專弱勢助學金申請截止日；20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2/3 截止日、20 班級幹部技學生會代表座談會(2)
5			1	2	3	4	5	6	
6		7	8	9	10	11	12	13	
7		14	15	16	17	18	19	20	
8		21	22	23	24	25	26	27	
	十一月	28	29	30	31				2 迎新活動11/1-28 智慧財產權宣導月、17 健康與保健常識宣導講座9~10 期中考試週；24 藝文活動11/25~12/1 辦理課程停修申請
9						1	2	3	
10		4	5	6	7	8	9	10	
11		11	12	13	14	15	16	17	
12		18	19	20	21	22	23	24	
	十二月	25	26	27	28	29	30		1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1/3 截止；8 班級幹部技學生會代表座談會(3)
13								1	
14		2	3	4	5	6	7	8	
15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月	23	24	25	26	27	28	29	1 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放假；11~12 期末考試週；10~13 宿舍離宿；16 學生獎懲委員會；17 期末導師會議、繳交學期成績；24 寄發學生成績單；1/27-2/2 春節假期
17		30	31						
18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二月	20	21	22	23	24	25	26	
		調整	除夕	春節	春節	春節			
		27	28	29	30	31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週次	月份	星期							重 要 行 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一二月						春節 1	春節 2	1/27-2/2 春節假期；8 全校停電維修；
		3	4	5	6	7	8	9	13 學生事務會議；14 期初導師會議、就學貸款單交回截止日；
		10	11	12	13	14	15	16	15~16 宿舍進住；
1		17	18	19	20	21	22	23	22 開學、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
2		24	25	26	27	28			24 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截止日、身心障礙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 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3	三四月						1	2	
4		3	4	5	6	7	8	9	11 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
5		10	11	12	13	14	15	16	3/17~4/9 受理轉系申請；
6		17	18	19	20	21	22	23	21(五)、22(六)60 週年校慶活動、22 成績更改申請截止日；
7		24	25	26	27	28	29	30	30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1/3 截止日
8	四五月	31							
9			1	2	3	4	5	6	2 調整放假一天(補 3/22 校慶)；3 兒童節/民族掃墓節同一日補假；
10		7	8	9	10	11	12	13	4 兒童節與民族掃墓節放假；
11		14	15	16	17	18	19	20	19~20 期中考試週；
12		21	22	23	24	25	26	27	26~27 戶外教學
13	五六月	28	29	30					
14					1	2	3	4	
15		5	6	7	8	9	10	11	5~11 理課程停修申請；11 休(退)學學雜費退費 1/3 截止日；
16		12	13	14	15	16	17	18	30 端午節補放假；31 端午節放假
17		19	20	21	22	23	24	25	
18	六七月	26	27	28	29	30	31		
19								1	
20		2	3	4	5	6	7	8	7 畢業典禮；
21		9	10	11	12	13	14	15	21~22 期末考試週；
22		16	17	18	19	20	21	22	20~23 宿舍離宿；
23	七月	23	24	25	26	27	28	29	23 暑假開始；26 學生獎懲委員會；
24		30							27 期末導師會議、繳交學期成績
25			1	2	3	4	5	6	
26		7	8	9	10	11	12	13	4 寄發學生成績單；
27		14	15	16	17	18	19	20	5 全校停電維修
28		21	22	23	24	25	26	27	
29		28	29	30	31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會費用支出明細

NO.	項目	日期	費用	備註
1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費結餘	113.02.26~113.05.26	32,399	
2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會費收入	113.09.14~113.12.08	115,600	200 元 / 人 × 578
總收入：			147,999	

本學期支出項目如下

NO.	項目	日期	學校補助	學生會費支出	備註
1	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一)	113.09.22	3,500		
2	交通安全講座	113.09.29	4,200		
3	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二)	113.10.20	3,500		
4	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	113.11.01~11.28	2,300		
5	迎新活動	113.11.02	27,000	\$ 110,963	
6	健康講座	113.11.17	4,200		
7	藝文活動	113.11.24	13,000		
8	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三)	113.12.08	3,500		
小計			61,200	\$ 110,963	
本學期目前總支出：				\$ 172,163	
學生會費結餘：				\$ 37,036	

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

113 學年度應屆畢業班重要通知

【附件三】

各位應屆畢業班同學，您們好：

以下攸關同學的畢業權益，請確實詳閱：

自行檢視畢業學分

您可以依下列步驟查詢欠修或未修之學分：

請登陸學生校務行政系統→選擇「P2 學生專區」→「S211 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供學生查詢」→**列印修業進度管制表**：查詢所屬系科之各類別畢業學分是否皆已修畢針對修業進度管制表可能出現的狀況說明如下：

說明1：修畢的科目於「已修畢」欄位會出現○符號；未修畢之科目會出現「黃底標記」。

說明2：如有尚未申請認可抵免的科目，請儘速洽教務組辦理學分補認可程序，

以下修業進度管制表須修畢始可畢業，請同學把握最後一學期的時間，將欠修學分儘可能地排入下學期的課表，以期能順利畢業。

自行檢視學籍資料

煩請畢業班同學，務必至學生校務系統裡確認個人的學籍資料(含英文姓名、血型、戶籍、通訊地址、電話)、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是否有誤，如資料有錯，煩請同學至進修推廣部假日班辦公室申請修改事宜。

(為避免資料有誤，請同學務必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中進行確認，以防印製資料錯誤，影響領取作業之進行，謝謝)

步驟說明如下：

本校首頁(www.wfu.edu.tw) →左邊選單「學生校務行政系統」→選擇主機入口→帳號密碼登入後請選擇→05 學籍管理後進行資料確認。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條文，將不另發紙本給同學做確認。

【此資料確認，關係畢業資格及學籍正確性，請務必謹慎】

英文姓名及校外電子郵件信箱填寫流程

為配合教育部推廣「數位學位證書」之施行，進修部將於本學年度(112學年度)畢業生開始實施，故須請所有「在校生(含延修生)」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05 學籍管理→P2 學生專區→S101 我的學籍資料」填寫「英文姓名(備註1)」及「校外電子郵件信箱(備註2)」，以利彙整，本項目也列入畢業生畢業離校流程審核項目之一，請同學們務必至系統進行填寫事宜，謝謝您的協助。

備註：【下述資訊如填寫錯誤者，其後果須自行負責！；學位證書（含數位證書）頒發後，如英文姓名錯誤者，僅能「補發」學位證明書（含數位證書）；如電子郵件信箱錯誤者，其須申請重新認證及修正收件信箱者，須自付相關工本費用，請同學們務必重視自身權益，謝謝您的配合】

1. 英文姓名：請與護照相同，無護照同學可參考外交部-外文姓名 中譯英系統翻譯(威妥瑪拼音)；

網址：<https://www.boca.gov.tw/sp-natr-singleform-1.html>。

【填寫參照格式，請依下方中譯英系統呈現之格式內容進行填寫（國外學歷認證其英文姓名「原則上」會依照護照之英文姓名為認定標準）！本單位不會私自修正同學已填寫之內容，如未依指定格式填寫，而造成相關認證問題時，其後果須自行負責】

2. 校外電子郵件信箱：請填入學生個人常用信箱（如 gmail 等），非本校(@wfu.edu.tw)電子郵件信箱。

教務處進修教務組 敬啟

◎系統操作流程：

在這裡，你可以[修改]學籍基本資料。
本共用資料(教務組負責)

填寫完成，請記得儲存

1. 英文名字/ (與護照相同)

英文姓名如須與護照相符（須出國使用），請提供佐證資料（如護照），或至網站自行查詢。

2. 請填寫個人常用的電子郵件信箱（勿勾選預設帳號）

建議依此「選項及格式」填寫（一般為護照、信用卡之使用選項）

外文姓名中譯英系統（本系統僅提供首次申請護照外文姓名參考）

網址：<https://www.boca.gov.tw/sp-natr-singleform-1.html>

序號	查詢姓名	漢語拼音	通用拼音	威妥瑪(WG)拼音	國音第二式拼音
1	顏幸福 (ㄢㄨㄣˋ ㄒㄧㄥˋ ㄈㄨˊ)	ZHEN,XING-FU	JHEN,SING-FU	CHEN,HSING-FU	JEN,SHING-FU

1.同學們如發生以下事件，可利用校園內「緊急求救電話」與校安中心連絡，以利教官快速前往求救地點處理。

(1)校園意外事件：發現休克、昏迷、火災、爆炸等事件。

(2)校園暴力事件：含鬥毆、兇殺、恐嚇、勒索、綁架、性侵害、竊盜等事件。

(3)校園天然災害事件：含風災、水災、地震、工地事故等。

(4)其他足以危害學校安全之事件。

2.校園內設有 5 處緊急求救電話，圖示如下：



★發現下述危安情形，請撥打校安中心 24 小時值勤，值勤專線電話 **05-2260135**

(一)通學(勤)時多運用校內、外安全地圖，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二)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

(三)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校安中心(05-2260135)或師長。

(四)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交金錢或隨同離校。

(五)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前往軍訓室—校安資訊—校安中心

頁面：http://www2.wfu.edu.tw/wp/mo/?page_id=115

如何查詢使用之投資網站/APP，是否為詐騙？

想知道投資網站/APP，是否為詐騙，可依循以下 3 種方式查證：

1. 查詢金管會核准的合法證券期貨交易平台名單

掃我前往查詢金管會核准的證券/期貨/投信/投顧業者名單——→

2. 查詢非金管會核准之證券期貨業者及商品

掃我前往非金管會核准之證券期貨業者及商品警示專區，下方可輸入關鍵字查詢是否有遭通報之紀錄！——→

（非金官會核准卻聲稱可交易股票證券期貨、高機率為詐騙！）

3. 還可以在 165 全民防騙網首頁查詢，是否有其他人通報為詐騙之紀錄

Q1: LINE 群組內老師說是使用「○○投資有限公司」的 APP，網路上查確實有這家公司，就是合法的嗎？

A1: 並不是！

請注意，合法設立的投資公司，亦可能提供非法服務，且詐騙集團可能假冒合法設立營業登記的投資公司、以 LINE 傳送假冒該公司的合約、文件及印鑑等取信投資人，甚至指派車手假冒該公司專員（戴假公司識別證）向民眾收款，請勿輕信！

Q2: 老師說是內線交易，必須保密，不能向其他人透漏？

A2: 這是詐騙高風險情況！！

聲稱股票內線交易、上市前優先申購、跟著大戶操作、要求簽署保密合約、要求臨櫃匯款時不向行員／警察透漏為投資….

以上都是都是詐騙集團常用之話術

聲稱保密操作才可高獲利，實際上是為了怕被拆穿為詐騙！

Q3: 成功出金就不是詐騙嗎？

A3: 不一定！

部分的假投資詐騙被害人，曾有初期成功小額出金的經驗

（如投資 1 萬元，成功取回 1 萬 2,000 元，但對方會馬上要你再投入更多資金）

或提供其他人成功出金的圖片、訊息，讓民眾降低戒心

直到民眾投入大量資金時，再以資金遭金管會凍結、需繳交稅金、解凍金等各種名義拒絕出金。

請勿輕易相信假投資網站/APP 帳面上的高獲利，當心看的到、領不到！



◎如仍有疑問請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查證

◎內政部警政署常見詐騙手法：



菸害防制

- 「菸害防制法」修正案已於 112 年 1 月 12 日三讀通過，明訂大專校院全面禁菸、提升禁菸年齡至 20 歲等規範及學校相關責任；為能落實執法，本校相關作法如下：
 - (1)加強所屬人員宣導。
 - (2)修訂本校菸害防制計畫。
 - (3)撤除吸菸區及器物。
 - (4)所有出入口標示全校禁菸。
- 維護校園清新健康環境，人人有責，籲請共同落實並支持校園全面禁菸政策，以維護師生健康。
- 學生校內違規吸菸處分規定如下表：

違規次數	處分規定
第一次	口頭勸告
第二至四次	勞動服務學習每次 2 小時
第五次含以上	接受戒菸班教育 8 小時

※違規人員未到或未完成勞動服務學習時數，依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及、第八條辦理：

- (1)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第十款：在校內違規吸菸、嚼檳榔或喝酒，初犯者記申誡一至二次。
 - (2)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第八款：在校內違規吸菸、嚼檳榔或喝酒，屢犯者記小過一至二次。
- 免費戒菸服務專線電話 0800-63-63-63，請多加運用。

紫錐花反毒運動宣導

- 紫錐花運動為中華民國將反毒運動推向國際的活動《是反毒的代名詞》。
- 紫錐花運動宣導：
 - (1)每週一發行「紫錐花運動」反毒宣教週刊，相關內容登載於每期「學務通報」。
 - (2)紫錐花運動傳播日：邀請全校教職員工生在每個月 1 日，運用臉書等平台，向親朋好友傳播紫錐花運動標幟，傳遞正向宣導概念，大家一起來響應反毒活動。
- 製毒、販毒傷天害理，吸毒有害健康，損錢財，請勿以身試法，自毀前程。
- 有關毒癮者之醫療服務、保護扶助、就業職訓、社會福助等相關資訊，皆可以撥打「0800-770-885」戒毒成功專線求助。

交通安全宣導

大車小車要注意 保持車距最安全

【新北市訊】交通部於 13 年 11 月 22 日公布上週（11/11-11/15）交通事故 24 小時死亡資料，新北市有 2 件死亡事故，肇因疑為車輛未注意車前狀況，導致追撞事故；交通局呼籲行車務必注意車前狀況並隨時採取必要之安全措施。

交通局交通安全科科长林碧芬指出，依據交通部道安資訊平台統計資料，新北市今年 1-8 月 30 日死亡為 175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7 人，而每十萬人行人死亡事故為 0.5 人，為六都最低；另每十萬人死亡人數 4.3 人、受傷人數 996 人、事故件數 736 件，皆為六都次低。

另，交通部公布上週（11/11-11/15）交通事故 24 小時死亡資料，新北市轄內 2 件死亡事故，其中 1 件為大貨車碰撞前方機車，另 1 件為小客車追撞前方自行車，均為駕駛人疏忽所致。

交通局也提醒自行車應依規定騎乘在慢車道上，並靠右順序行駛，若未劃設慢車道，亦應靠右側路邊騎乘，夜間行車則需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3 條規定開啟燈光；而大型車輛駕駛人要留心視線死角，隨時注意是否有行人或車輛通過，保持安全距離，確保行的安全。

視覺功能障礙引導標線

【新北市訊】為提升視障朋友通過路口的安全，交通局在鄰近醫院及火車站、捷運站周邊截至 113 年 11 月中旬已於 47 處路口增設視覺功能障礙引導標線，為全國最多；同時除了原本「布穀聲」、「鳥鳴聲」的視覺功能障礙語音號誌之外，並在板橋火車站、國立台灣圖書館、新莊盲人重建院等路口建置升級版的視覺功能障礙智慧語音號誌，視障朋友只要透過手機 APP 語音輔助及藍芽自動觸發設備，就可以掌握行人號誌綠燈剩餘秒數，提供視障朋友安全、友善的通行環境。

交通局專門委員林昭賢表示，新北市目前於市境內共設置了 47 處路口的視覺障礙引導標線及 37 處路口的視覺功能障礙語音號誌，在規劃前多會與視障團體及工務單位進行會勘或會議討論，並搭配佈設「定位磚」或改善人行道；林昭賢說，相關設施建置後，並與視障協會合作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及意見交流，視障朋友實際體驗並提供意見回饋，交通局都納入檢討改善，例如國立台灣圖書館旁的中和區中安街與中和路 400 巷、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愛明發展中心的板橋區廣權路與五權街口，以及新店區大坪林捷運站周邊和二十張路等地的視覺障礙引導標線，都經過調整優化，以更貼近使用者需求。

交通局表示，交通部與內政部於 113 年 7 月 22 日修訂的「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中，針對視覺障礙引導標線及視覺功能障礙語音號誌均有相關規範，交通局即依相關規範設置視障引導設施，針對部分人行道未設置定位磚，以及引導標線遇人孔蓋中斷等問題，交通局將儘速與工務單位研議改善方案。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資料來源：



智慧財產權宣導

智慧局提醒小心有詐！民眾若接獲自稱「智慧財產局」名義發送之侵權通知信件，請勿輕信，切勿上當！

近日有民眾陸續收到以「台灣（或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名義（電子郵件：lakeshiagorzynski@gmail.com、nikolawitte@gmail.com 等，署名：Rick Tsai 等），發送有關涉及侵權 Bottega Veneta、Tiffany、Tod' s、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等的圖像（圖片）和視頻（影片）等內容，要求民眾刪除相關圖像、視頻並與其聯繫，且附有不明之連結及附檔等。

智慧局強調，這些都是詐騙手法，智慧局已於今(5)日向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網檢舉記錄在案。請民眾勿信詐騙信件，切勿點選任何來路不明之連結、附件或檔案等，智慧局絕不會以電子郵件、簡訊、電話等各種方式，通知民眾任何有關侵權事宜，呼籲民眾務必提高警覺，不要輕易上當！

智慧局提醒，民眾若收到任何形式的通知，可直接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或請洽智慧局著作權組諮詢專線：（02）2376-7182 查證。

資料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最新消息-新聞稿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



性騷擾防治

提出性騷擾案件的申訴期限為多久？

針對性騷擾案件提出之申訴期限，依性騷擾防治法第 14 條規定：

- (一)一般性騷擾案：申訴期限為知悉事件發生後 2 年內提出申訴。但自性騷擾事件發生之日起逾 5 年者，不得提出。
- (二)權勢性騷擾案：考量遭受權勢性騷擾之被害人，不易向外求助而易逾申訴期限，權勢性騷擾案件的申訴期限，在知悉事件發生後 3 年內提出申訴。但自性騷擾事件發生之日起逾 7 年者，不得提出。
- (二)性騷擾事件發生時，被害人為未成年之案：得於其成年後三年內提出申訴，且申訴從本法所訂較長期限規範。

資料來源：保護服務司

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



天氣冷颼颼 電器使用要小心

這個星期冷氣團來襲，寒意逼人，許多民眾紛紛拿出倉庫儲放已久的電暖器、電熱毯等高功率發熱電器來取暖，提醒大家使用前務必檢查電器狀況，使用時遠離可燃物，並遵守用電安全「5不1沒有」原則。

寒流來襲很多人喜歡使用電暖爐，讓熱呼呼的暖氣抵抗刺骨的冷風，但電器長時間儲放在倉庫未使用除了灰塵累積可能會造成積汙導電起火外，電線甚至有可能被蟲鼠咬壞造成短路，造成觸電或引發火災，因此使用前務必檢查電器外觀是否正常，使用時電線是否發燙或異味產生等異常。

電暖器、電暖毯等發熱電器都是高功率的發熱電器，使用時勿與其他電器設備共用延長線，避免延長線超過負載起火燃燒；運轉時要與可燃物品保持1公尺以上的距離，不可使用電暖器等電熱產品烘乾衣物或棉被等，以免引發火災。

切記遵守用電安全「5不1沒有」：用電不超過負載、電線不綑綁折損、插頭不潮濕污損、電源插座不長插、電器周圍不放可燃物，及沒有商品安全標章的電器不買不用，以避免電器或電線因素造成之火災。

參考資料來源：預防調查組

